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上實環境位於黑龍江省新獲 5 萬噸項目及 上海市 18 萬噸項目簽署提價協議

本公告由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上實環境」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一家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環境水務公司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業務發展。

本集團欣然宣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黑龍江省中標雞冠項目，項目設計處理規模 5 萬噸/日；及上海青浦第二污水處理廠簽署提價協議。

### 新獲 5 萬噸污水項目

上實環境間接持有 57.9687% 的附屬公司龍江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標黑龍江省雞西市雞冠區污水處理廠三期特許經營項目（「雞冠三期項目」），並與雞西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就該項目簽署協議。雞冠三期項目設計處理規模 5 萬噸/日，出水執行一級 A 標準，特許經營期 30 年。

### 18 萬噸項目簽署提價協議

上海青浦第二污水處理廠項目（「青浦項目」），與上海市青浦區水務局簽訂水價提升補充協議。青浦二污項目總設計處理規模 24 萬噸/日，其中，18 萬噸已投運，6 萬噸待建。本次提價協議追溯至 2021 年 5 月 1 日執行。

上述項目預計將為本集團的業績作出積極的貢獻。

有關投資者關係的查詢，請聯繫 [ir@siicenv.com](mailto:ir@siicenv.com)。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大治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4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大治先生、徐曉冰先生、蔣愷先生及楊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